

2022 年度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拟定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参加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定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开展森林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二、机构设置

银川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为市财政二级预算拨款事业单位。

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综合科技服务股、林政执法股、森林防火办公室、草原股、林长制办公室、四镇林草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件）

二、收入决算表（见附件）

三、支出决算表（见附件）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见附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见附件）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19.7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2.72 万元，下降 3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项目减少。（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支出总计为本年支出合计。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19.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89.27 万元，占 92.83%；其他收入 130.50 万元，占 7.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1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86 万元，占 51.15%；项目支出 888.91 万元，占 48.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689.27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1114.82万元,下降39.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89.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68.82万元,下降21.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项目减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83万元,支出决算为1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0.33万元,支出决算为8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1.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4.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2.74万元,支出决算为11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5.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43.37万元,支出决算为144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0.86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881.3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4.69万元,增长16.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金。

2. 公用经费49.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27万元,下降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单位运转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办公场所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47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主要用于开支如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办公场所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683.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10.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3.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83.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

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 辆, 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植树造林, 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调查等业务工作车辆燃油维修等支出。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6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无“三公”拨款。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6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无“三公”拨款。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6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无“三公”拨款。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6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无“三公”拨款。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 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其中, 一级项目 3 个, 共涉及资金 73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2022 年植树造林”“2022 年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2022 年古树名木保护”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 植树造林项目的实施, 临夏市南北两山及环城北路沿线栽植各类 苗木 6010 棵, 枯树清理 3800 棵, 浇水管护 18010 棵, 造林质量达标率 90%, 当期投资到位率 100%, 及时完成计划投资, 造林带动就业人数 20 人以上, 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公众满意

度达到 90%以上，达了临夏市 2022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

(2) 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的实施，全市 2.02 万亩林地得到保护，森林火灾扑灭率达到 95%以上，森林防火减少或避免重大火灾的发率控制在 1.5%以下；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有效保护森林资源。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达到 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保护林木生长环境及生长条件，使得森林生态效益达到最佳，确保了本市生态安全，达到了临夏市 2022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3) 古树名木保护项目的实施，完成了本市辖区内 5 株一级古树，4 株二级古树，3 株三级古树名木的挂牌工作；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进行了树体复壮；对妥家村清真寺院内的侧柏、大庄村的旱柳、瓦窑头村的垂柳古树完成了不锈钢围栏制作安装，对 12 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等一系列保护措施。使古树健康生长，得到有效保护。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3、我部门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22 年植树造林”“2022 年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2022 年古树名木保护”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1) 2022 年植树造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栽植各类苗木 6010 棵，枯树清理 3800 棵，浇水管护 18010 棵，造林质量达标率 90%，当期投资到位率 100%，及时完成计划投资，造林带动就业人数 20 人以上，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2) 2022 年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防火减少或避免重大火灾的发率控制在 1.5%以下；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有利保护森林资源；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达到 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确保本市生态安全。(3) 2022 年古树名木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了本市辖区内 5 株一级古树，4 株二级古树，3 株三级古树名木的挂牌工作；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进行了树体复壮；对妥家

村清真寺院内的侧柏、大庄村的旱柳、瓦窑头村的垂柳古树完成了不锈钢围栏制作安装，对 12 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等一系列保护措施。使古树健康生长，得到有效保护。

(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8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0.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2.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73.8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9.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19.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819.77	总计	62	1,819.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19.77	1,689.27	0.00	0.00	0.00	0.00	130.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3	8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3	8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	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9	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74	1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2.74	1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61.80	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94	5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3.87	1,443.37	0.00	0.00	0.00	0.00	130.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73.59	1,443.09	0.00	0.00	0.00	0.00	130.50
2130204	事业机构	799.70	79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19.33	588.83	0.00	0.00	0.00	0.00	130.5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46	4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9.77	930.86	888.9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3	80.3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3	80.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	2.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9	7.0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74	0.00	112.74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2.74	0.00	112.74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61.80	0.00	61.8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94	0.00	50.9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3.87	797.70	776.17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73.59	797.70	775.89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99.70	797.70	2.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19.33	0.00	719.33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0	0.00	7.1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46	0.00	44.46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8	0.00	0.28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8	0.00	0.2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8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83	11.8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33	80.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00	41.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2.74	112.7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43.37	1,443.3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9.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89.27	1,689.2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89.27	总计	64	1,689.27	1,689.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89.27	930.86	758.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	11.83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83	11.83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1.83	11.8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3	80.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3	80.3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	2.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9	77.7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0	41.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0	41.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9	7.0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2	2.0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74	0.00	112.7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2.74	0.00	112.74
2110401	生态保护	61.80	0.00	61.8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94	0.00	50.94
213	农林水支出	1,443.37	797.70	645.6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43.09	797.70	645.39
2130204	事业机构	799.70	797.70	2.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88.83	0.00	588.8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0	0.00	7.1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46	0.00	44.4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0	0.00	3.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8	0.00	0.2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8	0.00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9.93	30201	办公费	8.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3.9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5.4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9	30206	电费	0.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00	30208	取暖费	0.8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7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0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60.72	30229	福利费	4.8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81.39	公用经费合计					4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部门：临夏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2	0.00	2.62	0.00	2.62	0.00	2.62	0.00	2.62	0.00	2.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2年度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拟定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参加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定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开展森林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为市财政二级预算拨款事业单位。

内设机构7个：办公室、综合科技服务股、林政执法股、森林防火办公室、草原股、林长制办公室、四镇林草工作站。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0.86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881.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69 万元,增长 16.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金。

2. 公用经费 49.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7 万元,下降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单位运转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办公场所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用。

(二) 项目支出: 73 万元;

1、植树造林项目: 主要用于用于我市国土绿化。

2、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3、古树名木保护经费: 古树名木实施保护修复。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预算配置情况

1、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与上年对比数增减或持平;

(二) 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完成率 100%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19.77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689.27 万元,占 92.83%; ;其他收入 130.50 万元,占 7.17%;

2、预算控制率为 100%;

预算执行过程中调增或调减 0 万元；预算控制率为 100%；

3、有或无新建楼堂管所项目请按实际情况自行说明

(一) 预算管理情况

1、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 (\text{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49.47 \text{ 万元} / \text{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49.47 \text{ 万元}) * 100\%$ ；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同比上年(增减)或持平情况；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同比上年(增减)或持平情况；原因：无三公经费.；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同比上年(增减)或持平情况；原因：增加两辆公务用车；

2022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同比上年(增减)或持平情况；原因：无公务用车；

“三公”经费控制率 $0\% = (\text{实际支出“三公”经费总额 } \text{ 万元} / \text{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 } 0 \text{ 万元}) * 100\%$ ；

3、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2022 年将应政府采购的项目全面、细化的列入预算，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4、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情况

为加强我中心内部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规范财务行为，确保单位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既相互监督又相互制约，促进单位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提高单位经济决

策的质量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财经法律法规，以及党内有关法规和州市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制定了《临夏市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各项财务制度 11 个。

5、规范资金使用情况

植树造林项目在临夏市环城北路后古村段行道树栽植绿化工程计划到位资金 40 万元，支出 4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

临夏市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项目计划到位资金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

临夏市古树名木项目计划到位资金 3 万元，支出 3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

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管理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会计核算规范，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事项支出合规，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无资金挤占、挪用、滞留等行为，资金拨付手续合法合规。

6、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转变了预算单位观念，强化了预算公开的法律责任，明确了单位为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责任主体。二是建立协调了合作的工作机制，提升了部门主动公开意识，减轻了财政部门压力，避免出现预算公开是财政部门任务的现象。

（二）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情况

植树造林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栽植各类苗木 6010 棵，枯树清理 3800 棵，浇水管护 18010 棵，造林质量达标率 90%，当期投资到位率 100%，及时完成计划投资，造林带动就业人数 20 人以上，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项目森林防火减少或避免重大火灾的发率控制在 1.5%以下；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有利保护森林资源；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达到 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确保我市生态安全。

古树名木保护项目完成我市辖区内 5 株一级古树，4 株二级古树，3 株三级古树名木的挂牌工作，使我市的古树赋予了新的身份；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采用嫁接方式支撑、铁丝固定、输入营养、整树修枝、砖头堵洞、泥浆裹树体的措施进行了树体复壮；对妥家村清真寺院内的侧柏、大庄村的旱柳、瓦窑头村的垂柳古树完成了不锈钢围栏制作安装，对 12 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等一系列保护措施。使古树健康生长，得到有效保护。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中心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监管，争取

年初做好市级经费使用计划，及时高效发挥资金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在资金实际产出方面、质量指标、资金和项目管理方面应用关键绩效指标，综合考虑绩效评价期间各项政策，内部管理需要等因素，构建指标体系；单位有明确的项目目标，绩效指标对项目目标进行衡量和监控，作为资金分配方面的数据基础，有效推进今后资金预算和管理工作。

2022年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盖章)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	张大武	联系电话	18009302800		
单位职能	依据:《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修订方案》 职能简述:主管全市林业生产及城乡植树造林,保护林地,优化配置林业资源,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单位基本信息	是否为一级预算主管单位:否。 上级主管部门:临夏市自然资源局				
	内设职能部门个数:9(个)				
	编制总人数		编制内实际人数		
	61	合计		行政	事业
			65		
上年预算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年末结转结余数
	646	2109.06	2755.06	100%	0
当年预算申请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合计		上级拨款	本级财政	其他收入
	1819.77			1689.27	130.5
	支出预算				
当年支出计划 (万元)	支出预算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经费	其他经费
	1819.77	881.39	49.47	888.91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临夏市2021年植树造林工作。 目标2:完成临夏市2021年森林防火及封山育林。 目标3:完成临夏市古树名木保护。				
	分目标		年度任务分解	绩效指标	目标值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部门投入目标	资金投入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下降
			专项经费支出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人员管理	人员编制合规性	合规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清查情况	有
		部门工作管理	
			
	部门履职目标	完成临夏市2022年植树造林工作	(产出数量指标)	当期投资到位率100%
			(产出质量指标)	造林质量达标率90%
			(产出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计划投资
		完成临夏市2022年森林防火及封山育林	(产出数量指标)	全市林地得到保护1081亩
			(产出质量指标)	林木病虫害成灾率4%，森林火灾扑灭率95%
			(产出时效指标)	坚持24小时森林防火全年防治林木病虫害
		完成临夏市2022年古树名木	(产出数量指标)	全市古树得到保护
			(产出质量指标)	全市古树复壮
			(产出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修复保护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	受益者满意度	≥95%
		完成临夏市2022年植树造林工作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完成临夏市2022年森林防火及封山育林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完成临夏市2022年古树名木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环境效益指标)	≥94%
	影响力目标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情况	完备
		信息化建设情况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100%
		宣传带动	群众爱林护林意识情况	持续提高
需要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对口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人:	股室负责人签字:	年 月
	绩效管理股室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人:	股室负责人签字:	年	
预算股意见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临夏市2022年市级造林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	1
(二)项目预算内容	2
(三)项目绩效目标	2
(四)项目进展情况	2
(五)项目组织管理	2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3
三、绩效自评分析及评价结论	3
(一)项目投入	3
(二)项目过程	4
(三)项目产出	5
(四)项目效果	5
(五)评价结论	5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6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6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

2022年，临夏市级财政下达市林草中心造林经费40万元，用于我市国土绿化。资金下达后，临夏市林草中心积极制定计划，为巩固我市造林成果，该资金全部用于我市南北两山及环城北路沿线植树造林。

(二) 项目预算内容

1、计划实施内容

为了用好该资金，我中心抽调专人对项目投资情况进行概算。一是计划投资29万元，实施袍罕镇江牌村、王坪村及青寺村面山补植补栽项目。该项目投资29万元，对造林点3800棵枯死苗木进行人工挖除并清运；补植油松、云杉、山杏等3800棵，其中云杉1000棵，油松2000棵，山杏800棵；对造林点范围内原来栽植的12000棵苗木及新补栽的3800棵苗木扩穴浇水至2022年11月底冬灌后。二是支付折红公路临夏市罗家湾段面山绿化项目剩余工程款1.125万元。三是计划投资16.578万元，实施折桥镇环城北路绿化补植项目，在环城北路折桥段沿线及坡面，栽植苗木2210株，其中3米以上云杉1250株；1米以上云杉460株；山杏500株，并对项目区范围内2021年秋季栽植成活的苗木进行浇水管护。四是全市义务植树单位标识牌及宣传横幅支出1.1481万元。

2、项目预算资金

以上四个项目计划投资资金47.8511万元，其中2022年市(县)级财政下达市林草中心的造林经费40万元，计划使用2023年度造林经费7.8511万元，全部为市级自筹资金。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长期目标

在南北两山及环城北路沿线栽植云杉、油松、山杏等苗木6010棵，对项目区枯树进行清理，对新栽植苗木浇水管护，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2、项目年度目标

栽植各类苗木6010棵，枯树清理3800棵，浇水管护18010棵，造林质量达标率90%，当期投资到位率100%，及时完成计划投资，造林带动就业人数20人以上，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四)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项目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苗木栽植，拨付项目资金25.4731万元，占2022年市级造林经费的63.68%，剩余资金年底前支付完。

(五)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资金监管单位为临夏市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的按时拨付；项目主管部门为临夏市自然资源局，负责项目的监督管理；项目实施单位为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具体

负责项目的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 1、评价对象：市(县)级造林经费40万元
- 2、评价范围：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 3、评价基准日：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三、绩效自评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投入

1、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规范性

该项目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及县级产业发展需要，项目立项内容符合相关立项办法。

(2)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产业发展政策等，绩效目标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3)绩效目标明确性

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栽植各类苗木6010棵，枯树清理3800棵，浇水管护18010棵，造林质量达标率90%，当期投资到位率100%，及时完成计划投资，造林带动就业人数20人以上，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2、资金落实

截至2022年11月28日，资金实际到位40万元，到位

率为100%，拨付项目资金25.4731万元，占2022年市级造林经费的63.68%。

（二）项目过程

1、项目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1）业务管理制度

该项目，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支出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

（2）业务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①项目实施是严格执行合同规定及《造林技术规程》。

②项目及支出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了相应手续。

③项目实施条件达到实施的条件要求。

④项目的进度控制计划和措施严格执行合同规定。

⑤项目资料严格按照档案管理制度进行归档、项目档案资料齐全。

（3）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项目达到造林质量合格率90%要求。

2、项目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1）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有完善的财务管理措施和制度。

（2）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管理办法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会计核算规范，支出凭证符合规定；

事项支出合规，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无资金挤占、挪用、滞留等行为，资金拨付手续合法合规。

截至2022年11月28日，资金实际到位40万元，到位率为100%。拨付项目资金25.4731万元，占2022年市级造林经费的63.68%，剩余资金年底前全部拨付完毕。

（三）项目产出

1、项目产出数量目标：栽植各类苗木6010棵，枯树清理3800棵，浇水管护18010棵。

2、项目产出质量目标：造林质量合格率90%。

3、项目时效目标：当期投资到位率100%，及时完成了计划投资。

（四）项目效果

1、社会效益目标：造林带动就业人数20人。

2、生态效益目标：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公众满意度90%以上。

（五）评价结论

项目的实施，临夏市南北两山及环城北路沿线栽植各类苗木6010棵，枯树清理3800棵，浇水管护18010棵，造林质量达标率90%，当期投资到位率100%，及时完成计划投资，造林带动就业人数20人以上，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达到了临夏市2022年重点生态功能区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此次绩效评价结果在资金实际产出方面、质量指标、资金和项目管理方面应用关键绩效指标，综合考虑绩效评价期间各项政策，内部管理需要等因素，构建指标体系；单位有明确的项目目标，绩效指标对项目目标进行衡量和监控，作为资金分配方面的数据基础，有效推进今后资金预算和管理工作。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中心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监管，争取年初做好市级造林经费使用计划，及时高效发挥资金效益。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11月2

附1-3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夏市市级植树造林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杨雪平 15109300687		
主管部门		临夏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万元		40万元	10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0万元		40万元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在南北两山及环城北路沿线栽植云杉、油松、山杏等苗木6010棵, 对项目区枯树进行清理, 对新栽植苗木浇水管护, 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栽植各类苗木6010棵, 枯树清理3800棵, 浇水管护18010棵, 造林质量达标率90%, 当期投资到位率100%, 及时完成计划投资, 造林带动就业人数20人以上, 区域小环境明显得到改善,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栽植苗木数量(棵)	10	6010	6010	10	
			枯树清理数量(棵)	10	3800	3800	10	
			苗木浇水管护数量(棵)		18010	18010		
		质量指标	造林质量达标情况	10	90.00%	90.00%	10	
		时效指标	当期投资到位率(%)	10	100	100	10	
	计划完成及时性		10	及时	及时	9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造林带动就业人数(人)	15	20	20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小环境(是否明显)	15	是	是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	≥90%	≥90%	10		
总分				100			99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x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x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022年度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 物防治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录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1
(三) 项目预算内容	1
(四) 项目绩效目标	2
(五) 项目进展情况	2
(六) 项目组织管理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3
三、绩效自评分析及评价结论	3
(一) 项目投入	3
(二) 项目过程	4
(三) 项目产出	5
(四) 项目效果	6
(五) 评价结论	6
四、一步改进措施	7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临夏市地处黄河上游，因滨临大夏河而得名。位于甘肃省西南部，临夏回族自治州州府所在地，是全州政治、经济、文化、旅游和商贸中心，距省会兰州市 117km。全市总面积 88.6km²，建成区面积 24km²。全市现有林地 1349.92 公顷（2.02 万亩）。其中，乔木林地 324.73 公顷（0.49 万亩），灌木林地 1.54 公顷，其他林地 1023.65 公顷（1.54 万亩）。随着林地面积的不断增长，森林防（灭）火工作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形势日趋严重。森林火灾和林业有害生物是森林最危险的敌人，也是林业最可怕的灾害，它会给森林带来最有害，最具有毁灭性的后果。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不但毁掉成片的森林，而且还降低森林的繁殖能力，引起土壤的贫瘠并破坏森林涵养水源，甚至会导致生态环境失去平衡。通过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的实施，有效防治森林火灾的发生和遏制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切实保护我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二）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国务院《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及《甘肃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

（三）项目预算内容

1、计划实施内容

安装林火检测管理平台，冬季重点林区割（灌）草，购

置防（灭）火器械、农药，制作宣传牌、横幅标语、宣传材料等，开展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2、项目预算资金

2022 年度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均来源于县级财政资金；资金到位 30 万元，截止目前，严格按合同要求，拨付项目资金 3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长期目标

森林防火减少或避免重大火灾的发率控制在 1.5%以下；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有利保护森林资源；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达到 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确保我市生态安全。

2、项目年度目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森林火灾防（灭）火率达到 95%以上。坚持 24 小时森林防火值班制度，减少了物质及经济损失达到 90 以上，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达到 90 以上，通过强化森林防火和有害生物防治，提高森林火灾的科学防控水平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使全市 1349.92 公顷（2.02 万亩）林地有人管、有人护；有力保障我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五）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项目已全面完成。

（六）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资金监管单位为临夏市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的按时拨付；项目主管部门为临夏市自然资源局，负责项目的监督管理；项目实施单位为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1、评价对象：县级财政资金 30 万元

2、评价范围：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3、评价基准日：2022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绩效自评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投入

1、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立项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及县级产业发展需要，立项内容符合相关立项办法且全面、合理、真实，项目立项程序合规。

（2）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产业发展政策，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3）绩效目标明确性

森林防火减少或避免重大火灾的发率控制在 1.5%以下，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达到 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提高森林火灾的科学防控水平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使全市 1349.92 公顷（2.02 万亩）林地有人管、有人护；有力保障我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2、资金落实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县级财政资金计划到位 30 万元，实际到位 30 万元，到位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

1、项目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1）业务管理制度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支出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

（2）业务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主要分析以下内容：

- ①项目实施严格执行合同规定。
- ②项目及支出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
- ③项目实施条件达到实施的条件要求。
- ④项目的进度控制计划和措施严格按合同规定执行。
- ⑤项目相关资料按照档案管理制度进行归档、项目档案

资料齐全。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全程监督检查，严把质量关，项目完成后，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验收工作，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2、项目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1)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措施和制度。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管理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会计核算规范，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事项支出合规，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无资金挤占、挪用、滞留等行为，资金拨付手续合法合规。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市林草中心财务监控机制健全，财务监控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三) 项目产出

1、项目产出数量

完成资金拨付 30 万元，其中安装林火检测管理平台 1 套，购置农药 0.5 吨，制作横幅 40 条。宣传牌 6 个，重点

林区割（灌）草 350 亩，购置扫帚 30 把，铁桶 40 个、灭火器 4 个，橡胶扑火拖把 100 把，铁锹 30 把。

2、项目产出质量

项目产出质量符合相关质量标准

3、项目时效

项目按照计划按时完成。

（四）项目效果

1、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可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

2、经济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可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

3、生态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防治森林火灾的发生和遏制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切实保护我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4、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林木生长环境及生长条件，确保林木健康生长。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当地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五）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我市森林火灾的科学防控水平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使全市 1349.92 公顷（ 2.02 万亩）

林地有人管、有人护；有力保障我市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有力促进了我市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中心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监管，争取做好县级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经费使用计划，及时高效发挥资金效益。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夏市森林防火及林木病虫害防治经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杨学平 15109300687				
主管部门	临夏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万元	3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森林火灾防(灭)火率达到95%以上;减少了物质及经济损失;有利保护森林资源;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100%。			森林火灾防(灭)火率达到95%以上;减少了物质及经济损失;有利保护森林资源;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90%以上,监测预报准确率92%以上,产地检疫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市林地得到保护	10	2.02 万亩	2.02 万亩	10	
			林木病虫害成灾率	10	<4%	<4%	1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防(灭)火率	10	>95%	>95%	10	
			坚持24小时森林防火值班	5	24小时	24小时	5	
		时效指标	全年林木有害生物防治	5	全年	全年	5	
			控制在30万元预算范围内	10	30万元	30万元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物质及经济损失	5	>90%	>9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人力及物力浪费	5	>90%	>90%	10	
			改善生态环境	10	良好	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林木生长环境及生长条件,使得森林	10	良好	良好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10	100%	100%	10	
							
总分				100		100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022 年度古树名木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全市现存古树名木 12 株，分杨柳科、柏科和榆科 3 个科，其中一级保护古树名木 5 株，二级保护古树名木 4 株，三级保护古树名木 3 株。主要分布在折桥镇祁牟村、大庄村，袍罕镇王坪村，城郊镇瓦窑村，南龙镇妥家村及市辖区内，主要的树种为旱柳、垂柳、白榆、侧柏。现存古树名木中垂柳数量最多，居第一位，共 5 株，其他有：旱柳 4 株，白榆 2 株，侧柏 1 株。

二、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

1. 完成 12 株古树的挂牌；
2. 完成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进行复壮，妥家村、大庄村、瓦窑头村古树围栏制作安装。
3. 对全市 12 株古树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防治，确保古树健康生长。

三、项目执行情况

临夏市专项转移支付 2022 年古树名木保护到位资金 3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牌子制作、保护围栏制作安装、化肥农药购置及人工劳务费等方面，完成 12 株古树的挂牌、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的复壮，妥家村、大庄村、瓦窑头村古树围栏制作安装及 12 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全面完成建设目标任务。

四、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自我评价

通过实施古树名木保护项目。完成我市辖区内5株一级古树，4株二级古树，3株三级古树名木的挂牌工作，使我市的古树赋予了新的身份；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绦柳，采用嫁接方式支撑、铁丝固定、输入营养、整树修枝、砖头堵洞、泥浆裹树体的措施进行了树体复壮；对妥家村清真寺院内的侧柏、大庄村的旱柳、瓦窑头村的垂柳古树完成了不锈钢围栏制作安装，对12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等一系列保护措施。使古树健康生长，得到有效保护。

（一）项目支出后实际状况与申报绩效目标的对比分析

“古树名木是不可再生稀缺资源，是大自然和祖先留下的宝贵财富”。古树承载着历史记忆，闪烁着光彩绚丽的历史文化色泽。古树名木是森林资源中的瑰宝，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科学、生态、景观、经济价值和社会效益，保护古树名木，意义重大。通过实施古树名木保护项目，解决了我市现存的12株古树由于缺水缺肥、有害生物危害等造成生长不良的现象，确保我市古树健康生长，得到有效保护，具有良好的经济、政治、社会效益。

（二）采取的措施和经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取得的经验。

1、明确了保护管理机构。今年7月份州上出台了《临夏回族自治州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明确规定林草事业发展中心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并明确了具体的职责，而且将保护管理经费也列入了本级财政预算，保证了该项工作的开展，

2、积极开展保护工作。今年10月份我们对市辖区内的12株古树名木重新制作更换了保护标牌，并对3株古树设置围栏，进行保护。

3、积极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复壮工作。根据调查情况，有重点、有步骤地采取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根部保护、封堵腐洞等技术措施、对古树名木进行了复壮工作。

4、加强宣传工作，全面落实保护监管责任。不定期的对古树名木进行巡查检查，督促指导具体管护者开展保护工作。并通过科普之春（冬）、精准扶贫等工作向群众大力宣传古树名木保护方面的政策法规，增强群众保护意识，有效的减少和避免人为的破坏。

(三)存在的问题和困难。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以及项目可持续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古树名木保护意识欠缺。由于对古树名木保护宣传的深度和广度不够，广大市民对古树名木保护知识了解甚少，保护意识不强。

二是缺乏科学系统的保护技术。虽然我们采取了一系列保护措施，但个别古树老化的速度并没有明显改观，还需制定更科学、更系统的专业技术方案。

(四)自评得分情况

(五)相关建议和意见。进一步做好项目工作的建议和意见。

一是加大保护古树名木资金投入，使古树名木与绿化美化有机结合，建设绿美古树城市和古树名木主题公园，让古树名木与城市、村落融为一体，成为记住乡愁的重要符号。

二是加强宣传力度，提高市民的保护意识。保护古树名木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多种宣传媒体，广泛宣传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重大意义，增强全社会共同参与古树名木保护的积极性、自觉性和保护意识。

三是加强树势的复壮工作。进一步完善古树名木档案整理，加强监管、及时开展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等复壮工作，延缓古树名木的衰老进程。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古树名木保护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杨学平 15109300687			
主管部门	临夏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万元	3万元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万元	3万元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完成12株古树的挂牌; 2.完成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绿柳进行复壮,妥家村、大庄村、瓦窑头村古树围栏制作安装。 3.对全市12株古树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防治,确保古树健康生长。			完成了我市辖区内5株一级古树,4株二级古树,3株三级古树名木的挂牌工作;对折桥镇祁牟村一级保护的古树绿柳,进行了树体复壮;对妥家村清真寺院内的侧柏、大庄村的旱柳、瓦窑头村的垂柳古树完成了不锈钢围栏制作安装,对12株古树的定期监测、施肥浇水、有害生物防治等一系列保护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市古树得到保护	10	12	12	10	
			全市古树复壮	10	12	12	10	
		质量指标	古树设置围栏	10	3	3	10	
			监测	5	全年	全年	5	
		时效指标	修复保护	5	年底前完成	已完成	5	
			成本指标	控制在3万元预算范围内	10	3万元	3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古树名木实施保护修复	10	无	无	10	
		社会效益指标	在保存优秀的生物基因,发挥观赏旅游价值及保护乡土树种和生物多样性	10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古树名木保护地人与自然和谐效果	10	良好	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古树后期的生长环境及增强广大群众古树保护意识	10	良好	良好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10	100%	100%	10
	总分				100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定里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里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里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